

证券代码：002214

证券简称：大立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5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大立科技 | 股票代码 | 002214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范奇 | 包莉清 | |
| 办公地址 | 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 | 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 639 号 | |
| 电话 | 0571-86695638 | 0571-86695649 | |
| 电子信箱 | fanqi@dali-tech.com | baoliqing@dali-tech.com |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640,276,562.68 | 666,111,747.36 | -3.8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60,178,606.51 | 292,320,170.21 | -11.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207,912,787.66 | 285,349,567.16 | -27.1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37,780,501.90 | 351,486,325.83 | -110.7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44 | 0.64 | -31.2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44 | 0.64 | -31.25% |

| | | |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04% | 23.13% | -12.09%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
| 总资产（元） | 2,999,921,945.48 | 1,853,512,354.10 | 61.8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613,554,627.12 | 1,433,808,476.88 | 82.28%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40,370 |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庞惠民 | 境内自然人 | 26.73% | 160,159,085 | 120,119,314 | 质押 | 55,031,996 |
| 章佳欢 | 境内自然人 | 1.35% | 8,090,880 | 0 | | |
| 深圳市优众纳 资本管理有限 公司—优众纳 阿甘—红牛 1 号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 其他 | 1.17% | 7,028,440 | 0 | | |
| 廖鸿宾 | 境内自然人 | 1.14% | 6,820,081 | 0 | | |
|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博时军工主 题股票型证券 投资基金 | 其他 | 1.03% | 6,151,958 | 0 | | |
| 第一创业证券 —兴业银行— 第一创业聚增 2 号集合资产管 理计划 | 其他 | 0.99% | 5,913,207 | 5,913,207 | | |
| 海通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93% | 5,576,621 | 0 | | |
| 共青城紫航投 资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 人 | 0.77% | 4,593,790 | 4,593,790 | | |
| 青岛市科技风 险投资有限公 司—青岛华资 汇金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 其他 | 0.68% | 4,083,368 | 4,083,368 | | |
| 深圳市优众纳 资本管理有限 公司—优众纳 阿甘—红牛 2 号 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 其他 | 0.59% | 3,558,934 | 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 廖鸿宾为深圳市优众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优众纳阿甘—红牛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及 | | | | | |

| | |
|--------------------|---|
| 的说明 | 深圳市优众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优众纳阿甘-红牛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的实际控制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1、公司股东深圳市优众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优众纳阿甘-红牛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994,36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4,08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7,028,440 股。 2、公司股东廖鸿宾通过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6,732,961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87,12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6,820,081 股。 3、公司股东深圳市优众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优众纳阿甘-红牛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509,734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9,2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558,934 股。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7,000.00万元，用于全自动红外测温仪扩建项目、年产30万只红外温度成像传感器产业化建设项目、研发及实验中心建设项目、光电吊舱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上述议案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7月1日、7月25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2020年8月12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8月13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2020年8月2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8月22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内容。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了公开披露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2020年9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军工事项审查获得国防科技工业局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根据《国防科工局关于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作涉及军工事项审查的意见》(科工计【2020】811号),原则同意公司资本运作。

2020年10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关于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公司对反馈意见的回复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的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2020年10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关于请做好大立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将于近期提交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至发审委会议审核。

2020年10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0月27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

2020年11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840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2020年11月7日,公司披露了《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8)。

2021年2月26日,公司披露了《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保荐书》等公告。

2021年3月2日,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1,259,038股于2021年3月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回购公司股份事项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9年12月25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80元/股(含)。并于2019年12月28日披露了《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2019-058)。本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2020年1月15日,公司首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公司于2020年2月21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股份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14.8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6.00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股份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于2020年2月22日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鉴于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20年6月18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对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了调整，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6.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5.92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鉴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二十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不得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但依照有关规定发行优先股的除外。公司已于2020年7月1日披露《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为顺利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0年11月18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3,364,5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3%，最高成交价为25.9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1.25元/股，回购总金额为70,104,403.76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公司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在回购股份过户/注销之前，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对公司核心骨干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的股份将在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要求的期限内依法予以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